

《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半年增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变更告知函

致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司拟根据《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半年增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基金合同条款进行变更，特向贵司告知相关变更事宜。

一、复熙固收投资甄选半年增利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

(一) 修订第十一章“私募基金的投资”第(十一)条“投资经理”第1款“投资经理简介”

1、原表述：

“1、投资经理简介

朱奕炯，复旦大学金融学学士，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王铮，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，香港大学经济学硕士，现任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擅长挖掘价值投资机会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1、投资经理简介

朱奕炯，复旦大学金融学学士，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王铮，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，香港大学经济学硕士，现任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擅长挖掘价值投资机会。

高芳，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工程学士、华东师范大学金融学硕士，2018年12月入职我司担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，对城投债有深入研究，擅长挖掘价值投资机会。”

二、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

如贵司未提出书面反对意见的，相关合同条款变更将自【2023】年【8】月【3】日起正式生效，我司将以公告等形式向投资者披露本函变更的具体内容。



管理人：上海复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

(盖章)

【2023年8月2日】

